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利洁能”、“上市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6日起停牌。2017年3月18日，公司发布《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披露上述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亿利洁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号）等有关规定，对亿利洁能延期复牌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7年3月4日，公司发布《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披露公司拟筹划资产收购重大事项。

2017年3月18日，公司发布《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披露公司正在筹划的购买资产重大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0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自首次停牌之日起不超过一个月。

2017年3月23日，公司发布《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披露公司截至本次停牌前1个交易日（2017年3月3日）的股东总数及前10大股东、前10大流通股股东情况。

2017年4月6日，公司发布《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披露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的，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6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

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7年5月6日发布《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框架、工作进展情况以及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8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

2017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并提请于2017年6月2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等。2017年5月18日，公司发布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2017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7年6月3日，公司发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概况

（一）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蒙古亿利库布其生态能源有限公司20%股权，亿利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蒙古亿利库布其生态能源有限公司50%股权、张家口京张迎宾廊道生态能源有限公司60%股权、张家口亿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鄂尔多斯市正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上海亿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热电联产项目相关资产，孙河忠及其他股东持有的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以及某国有企业持有的某境外企业部分股权。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不会发生变化，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已与交易对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并积极与交易对方协商交易相关具体事宜。公司已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和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三、本次延期复牌的必要性及原因

鉴于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数量较多，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且涉及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中某国有企业持有的境外企业部分股权，相关交易方案需与境内外多个监管部门进行沟通，需要的时间周期较长，无法在3个月内完成上述各项工作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四、后续工作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

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2017年5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17年6月2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7年6月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在股票继续停牌期间，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继续抓紧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及时复牌。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自亿利洁能股票停牌以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各方及上市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自上市公司股票停牌以来，上市公司严格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和《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文件要求，编制并及时公布信息披露文件。鉴于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数量较多，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且部分标的的交易方案需与境内外多个监管部门进行沟通，无法在3个月内完成上述各项工作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次延期复牌有利于亿利洁能进一步细化重组相关工作，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

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上述情况，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亿利洁能延期复牌具有合理性，亿利洁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积极推进中，预计上市公司可以在规定时限内复牌并按照相关要求披露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详细信息。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尽快复牌。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6月5日